

大安铁路文化旅游区展示工程二标段

(招标编号: JLSZR-20241010)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白城市, 大安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大安铁路文化旅游区展示工程二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6700000.00 元, 招标人为大安市龙翔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大安铁路文化旅游区展示工程二标段,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大安铁路文化旅游区展示工程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大安铁路文化旅游区展示工程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

2. 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2023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财务状况良好。(当投标单位成立日期在 2021 年-2023 年之间的, 提供从成立日期起至 2023 年之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后新成立的公司无财务审计报告的, 需提供一份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

3.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近一年以来任意 3 个月的缴纳证明材料;

4.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不良行为记录, 无不良供应商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询价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5. 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至今)在“信用中国”网站不存在不良行为记录;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不存在行贿行为记录(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网站查询打印页, 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 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7. 拒绝列入政府及行业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及转包。；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18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大安市政务大厅三楼开标一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大安市政务大厅三楼开标一室

七、其他

大安铁路文化旅游区展示工程二标段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JLSZR-20241010

项目概况

大安铁路文化旅游区展示工程二标段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吉林省拙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长春市南关区前进大街与锦湖大路交汇，华润紫云府一期门市 G2-101）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07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JLSZR-20241010；
2. 项目名称：大安铁路文化旅游区展示工程二标段；
3. 预算金额：6700000.00 元；
4. 最高限价：6700000.00 元；
5. 采购需求：按景区设计规划要求包含 11 台整体车头（DF4B 内燃机整体车壳、DF7 内燃机整体车壳（3 台）、DF8 内燃机整体车壳、GK 大力内燃机整体车壳、北京号内燃机整体车壳、

东方红 2 内燃机整体车壳、东方红 5 内燃机整体车壳、Gk1C 整体车壳、6 轴前进型蒸汽机车整体车头）含按采购人需求整体翻新、运输安装售后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7.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定及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

2. 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2023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状况良好。(当投标单位成立日期在 2021 年-2023 年之间的，提供从成立日期起至 2023 年之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后新成立的公司无财务审计报告的，需提供一份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

3.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近一年以来任意 3 个月的缴纳证明材料；

4.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不良行为记录；无不良供应商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询价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5. 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至今）在“信用中国”网站不存在不良行为记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不存在行贿行为记录（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7. 拒绝列入政府及行业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及转包。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0 月 18 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不含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每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3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持以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到吉林省拙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长春

市南关区前进大街与锦湖大路交汇，华润紫云府一期门市 G2-101）获取招标文件。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4）近三年（2021 年至今）在“信用中国”网站不存在不良行为记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5）近三年（2021 年至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6）近三年（2021 年-至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7）近三年（2021 年至今）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不存在行贿行为记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8）近一年以来任意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07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大安市政务大厅三楼开标一室，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发布公告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大安市龙翔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大安市长白北街

联系方式：李立明、0436-52298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吉林省拙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前进大街与锦湖大路交汇，华润紫云府一期门市 G2-101

联系方式：李帅、1532641681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大安市龙翔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大安市长白北街

联 系 人：李立明

电 话：0436-522988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拙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南关区前进大街与锦湖大路交汇，华润紫云府一期门市 G2-101

联 系 人：李帅

电 话：1532641681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